

World Literature Classic

世界文学名著

吹牛大王历险记

甄选世界畅销文学作品 呈献世界文化饕餮盛宴

(德) 拉斯伯 (德) 毕尔格 著 赵春香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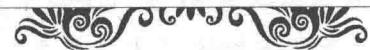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经典(100)世界名著

世界名著·经典·文学

吹牛大王历险记



经典世界名著

CLASSICAL WORLD FAMOUS

[德]拉斯伯，[德]毕尔格 著 赵春香 主编

吉林出版集团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吹牛大王历险记 / (德)拉斯伯, (德)毕尔格著; 赵春香 主编. —长春: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10. 12

(语文新课程标准必读)

ISBN 978-7-5385-3868-7

I. 吹… II. ①拉… ②毕… ③赵… III. 童话—德国—近代—缩写本
IV. I516. 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73227 号

吹牛大王历险记

主 编 赵春香

责任编辑 王天明

装帧设计 创品牌

图文编排 孟丽

开 本 700×1000mm 16 开

印 张 7

字 数 118 千

版 次 2012 年 2 月第 2 版

印 次 2012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发 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 130021

电 话 总编办: 0431-85644803

发行科: 0431-85640624

网 址 <http://www.bfes.cn>

印 刷 北京通州富达印刷厂

ISBN 978-7-5385-5385-7

定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431-85644803



前 言

《吹牛大王历险记》是18世纪德国著名的儿童文学作品。书中的主人公“吹牛大王”名叫闵希豪生，是一位喜欢四处游猎、夸夸其谈的男爵。在德国，这位闵希豪生男爵实有其人。他生活经历丰富，在俄国服过役，并参加过对土耳其的战争。他口才出众，经常把自己的游历加上各种奇思怪想，编成引人入胜的冒险故事。同时，妙语连珠、滔滔不绝的讲述，也使他赢得了故事家的美誉。

但这本书在当时的德国并没有受到重视，甚至作者都不肯在书中提及自己的姓名，怕遭人嘲笑。直到后来，随着书的不断流传，越来越多的人们为书中那些夸张而充满想象的故事所折服，才真正流行起来。由于书中所讲述的故事，充满了丰富的想象和离奇的夸张，二百多年来，一直吸引着世界各国的读者，并被誉为18世纪儿童文学的瑰宝和讽刺文学的丰碑。

闵希豪森男爵是一个快乐的冒险家，也是一个著名的吹牛大王。他的奇特故事也许是笑话和疯话，但充满了想像力和机智。别拿它当真，但也别拿它当假，和他一起笑笑吧，在他的惊心动魄的历险中你会得到意想不到的快乐。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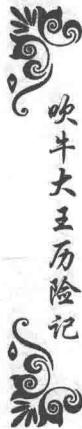
一 到俄国去旅行 1

马宿教堂顶	1
狼拉雪橇	2
头冒蓝火桂	3
巧计护女皇	4
馅饼里的小人	6
恶魔出道	7
汗流成河	7
喝酒比赛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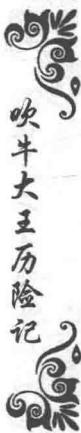
二 奇异的狩猎 10

眼冒火星	10
猪油诱野鸭	11
巧获黑狐皮	12
智擒大野猪	13
鹿角种樱桃	14
巧斗大狗熊	15
赤手搏恶狼	17

吹牛大王历险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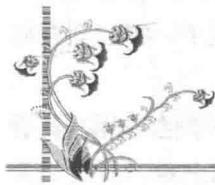
三 骑士的宠物们	18
狄安娜小传	18
追风传奇	20
偶得良驹	20
空气马	21
四 战场奇遇	23
半匹马	23
身首异处	26
瞒天过海	26
神奇的树洞	27
扫帚替身	28
骑弹飞行	29
可以自救的大力士	30
沼泽惊魂	30
长头发的敌人	31
五 战俘生活	33
第一次上月球	33
惩罚贪嘴熊	34
换上“猪胃”	34
驯服鲸鱼	36
制伏鲨鱼	37
摩洛哥奇闻	37
勇斗饿狮	38



太阳黑子	39
努比亚礼仪	40
制伏妖龙	41
训练鸵鸟	42
飞行表演	43
六 海上历险	45
第一次海上历险	45
第二次海上历险	49
第三次海上历险	50
第四次海上历险	51
第五次海上历险	52
第六次海上历险	55
第七次海上历险	59
第八次海上历险	61
第九次海上历险	62
七 男爵继续讲的故事	65
直布罗陀之旅	65
只身闯敌营	66
独特的投弹方式	67
投石器的由来	68
父亲与海马的故事	69
炮筒里的人弹	71
火星之旅	71
月亮与潮汐	75



“黄油制造机”	76
八 周游世界	78
火山探险	78
重回人间	80
奶酪岛	81
鱼腹逃生	83
休伦人的卡兹克	84
神奇马甲	86
九 家族故事	87
祖父的宝贝	87
第一次婚姻冒险	89
我的儿子	91
第二次婚姻冒险	93
我的菩登魏尔特田庄	97
十 壮士暮年	100



一 到俄国去旅行



马宿教堂顶

在一个寒冷的冬天，我决定离开自己的故乡，到俄罗斯去旅行。因为根据旅行家的记载，穿过德意志北部、波兰、库尔兰以及利夫兰等地区的道路，要比上节妇庙的途程更为崎岖难行，但我却能断定：在隆冬季节，那儿肯定被冰雪装点成平坦的大道了。这就无需沿途的各州当局借口造福人民，花费巨资去修路了。

我是骑着马去的。如果搭邮政马车，沿途经过德意志的邮局，任何一位邮政局长都会十分有礼地对我提出要求，最好为他完成一件光荣的任务；他贪杯的下属也会将我拖进酒铺子讨酒喝。因此，一般来说，只要骑马的人和马匹都过硬，骑马旅行就是最舒服的旅行方式了。只是我身上的衣服相当单薄，越向东北方向前进，越会感到无法忍受。

到了波兰，天空阴云密布，大地显得特别荒凉。一位悲惨的老人，衣不遮体，打着寒噤，躺在地上纹丝不动。凛冽的东北风席卷而来，他连一点遮盖的东西



吹牛大王历险记

都没有。看到这种情景，可想而知，我的心情会是怎样。

我一向是个富有同情心的人，就算对我的马也是爱护备至。尽管我浑身冷得要命，可还是脱下身上的披风，给这位老人披上。这时，天空里却响起了一个声音。它对我这恻隐之心特别赞赏，还说道：“我的孩子，好心会有好报的！”

我不加理会，接着催马上路，直到夜幕降临。四周黑乎乎的一片，我看不到一个村庄，也听不见一点儿声息。大地沉睡在一片雪海之中，我完全辨不清楚哪儿是大道，哪儿是小径。

走得人困马乏之后，我只好从马上跳下来，随手将马匹拴在一个树桩般竖着的尖形东西上。为了安全起见，我把双枪挟在腋下，在相隔不远的雪地上，倒头躺下。等我一觉醒来，已是太阳高高的了。我看了看四周，着实大吃了一惊：我躺的地方完全不是什么旷野。铺天盖地的雪不见了，我的马也不见了！咦，这是怎么回事？

突然，从我头顶传来一声声的嘶叫。我抬头一看，天哪，我的马居然挂在教堂屋顶的十字架上，姿势相当怪异。我这才恍然大悟。原来昨晚的大雪把整个村庄都覆盖了。我看到的小柱子其实是教堂顶上的十字架。当我睡着后，气温骤然升高，积雪慢慢融化，我在睡梦里悄悄地降落到地面；而我的马却没有这么走运，它被拴在十字架上，动也不能动。

我赶快抓起手枪，朝拴马的缰绳开了一枪。很快，马就从空中稳稳落下。我高高兴兴地跨上马匹，继续我的旅行。

狼拉雪橇

此后，一帆风顺，我进入了俄国境内。俄国不时兴冬季骑马旅行。于是我入乡随俗，在那儿买了一架小小的雪橇，套上我的马匹，开开心心地向圣彼得堡驶去。

我已记不清楚在爱沙尼亚还是在因格曼兰，但能清晰地记得在一片阴森森的树林里，曾看见了一匹恐怖的饿狼。那会儿因为有点累，我就在雪橇上打起了盹。突然，我的马惊恐地大声嘶叫，并疯狂地向前跑。我一下子惊醒了，回头一看，只见一头可怕的狼，正张着血盆大口追赶我们。更糟糕的是，我怎么也甩不掉它，眼看就要被它赶上了。我只好本能地往下一躺，任由马独自去应付它。

我预料的事还是发生了。那头狼完全不把我这瘦小的身躯放在眼里，四足一蹬，蹿过了我的身子，疯狂地扑到马身上。它先是抓碎一层表皮，然后把我那悲惨的马的整个臀部，一下子全都吞到了肚里。可怜的马又是恐惧又是痛苦，拼命奔跑，所到之处，冰雪乱飞。我总算保住了性命，稍微地抬起头一看，只见那头狼正吞噬着马的内脏。等它恰好把身子钻进了马肚里，我就飞身跃起，挥起鞭子，用尽全身力气抽打这只可恶的狼。它蒙在马肚里，遭到突如其来的袭击，吓得惊惶失措。只好奋力往前冲，以至于剩下的前半截马身子一下就被顶出驾具，倒在路边。

奇特的场面出现了：看哪！被我的突袭弄得只晓得往前冲的恶狼一下子钻进了马笼头。哈哈！太好了，那头狼成了马的替身。我不停地用鞭子抽打它，它就拉着雪橇往前飞跑。就这样，我用飞快的速度抵达目的地——圣彼得堡。那儿的市民看得都呆住了。结果，你们都猜到了，在我抵达圣彼得堡的那一瞬间，我就成了家喻户晓的名人！

头冒蓝火桂

圣彼得堡是俄罗斯的豪华首府，我不想只唠叨她的宪法、艺术、科学和当地的名胜古迹等，让你们感到无聊乏味；更不想向你们纵谈社会上各种招摇撞骗的行径和饶有兴味的冒险故事，诸如圣彼得堡的那班女主人公常常用烧酒来款待她的客人。相反，我宁可把话题全都倾注在那些伟大而高贵的动物身上，比如马匹、猎犬等。在我眼中，它们一直都是我举足轻重的朋友。其次，再说说狐狸、狼和狗熊等。像别的野兽一样，它们在俄罗斯境内的数量比任何一个国家都要来得多！最后，我还想说说一些娱乐团体、骑士演习以及英雄业绩等。这些可要比讲什么小香袋、法国艺人的闹剧以及理发匠等，更合乎高贵的人的口味。

在俄国部队里，流传了很多关于我的故事，那些事绝大部分是真实的。我的确加入了俄国军队，并在和土耳其人的战斗中英勇无比、屡建战功。在我应征入伍前夕，需要等上一段时间。因此，一连好几个月，我总是悠闲自在，跟俄国那批贵族子弟混在一起，没日没夜地挥霍金钱。有很多个夜晚，我是在牌桌上度过的，而更多的则是沉醉于酒杯的叮当声中。

民族习惯和俄罗斯的寒冷气候决定了烧酒在其社交场合上的消耗量要比我们德国厉害得多。我在那儿遇到不少人，他们将酒这门高雅的艺术发挥到

吹牛大王历险记

了极致。可他们和一位灰胡子、古铜色皮肤的老将军相比，都成了不中用的可怜虫。

据说他在跟土耳其的一次战争中丢掉了前半个脑盖骨。因此每逢陌生人在场，这位老先生总是彬彬有礼、真心实意地表示道歉，说他得用帽子把头捂得严严实实的。

每次吃饭时，他经常一口气喝掉几瓶葡萄酒，然后按照惯例，再喝一瓶米制烧酒作为结束。或者为了应酬，他也会开怀畅饮，喝个没完没了。可是，我们从未见他醉过。

这件事说起来你们是不会相信的。起先，我也搞不懂。于是，我开始观察老将军的一举一动，总算发现其中的奥妙。每次喝酒时，他总喜欢时不时掀起自己的帽子。他这样做，本来无可厚非。感觉热了，掀起帽子能透透气。然而，我发现，在他脱帽的同时，连带固定在帽上的那块银质头盖骨也被提了起来。这样一来，他喝下肚里的那些烧酒就化作一团烟雾，像一朵轻云从头顶冉冉升起。这下，谜底总算揭开啦！

我特别高兴，立即就把事情的原委告诉了几位好朋友，并迫不及待地想验证给他们看。当晚，大家又照例聚在一起喝酒。我自告奋勇，要通过试验来证实我并非胡言乱语。于是，我拿了烟斗，走到将军身后，等他刚把帽子掀起，就用燃着的纸片把那缕烟雾点着了。

嘿，你们几乎想象不出。刹那间，将军头顶上的那股云柱，马上变成一道火焰，湛蓝湛蓝的，既新奇又美丽，比任何一位圣者头上的光圈都要壮观美丽！我的这个试验是瞒不过那位将军的，不过他并没有一点恼怒的意思，反而允许我多做几次，好让大家都来欣赏这奇异的景观。可能是他的宽容和大度感动了我，老将军的形象从此在我脑海中变得更加高大。

巧计护女皇

有一回，女皇陛下决定乘雪橇去莫斯科旅行。她一向欣赏我的骑士风度，因此，我成了她护送队伍中的一员。女皇陛下的雪橇是特制的，你能把它想象成一座小型的俄国风格夏宫或是狩猎别墅。

它分成两层：下面一层有厨房、贮酒室和酒吧等，上面一层是女皇陛下的卧室、会客室和餐厅等。雪橇上面的生活设施一应俱全，十分方便，跟陆地上没啥两样。这一切一共需要二十四匹马来拉。这些马都特别出色，拉得

又稳又快。我们在雪橇上吃饭、喝酒、游戏，完全感觉不到它在移动。我简直想象不出，雪橇在途中是不是有过小的颠簸。当然，这条道路是事先经过修缮整理的。

每十俄里，就会有一座驿站。驿站车夫驾驭马的本领相当高强，这么精湛的技艺我在德国从未见过。女皇陛下的雪橇还没有到时，前方的车夫就准备好了二十四匹马，整齐地套在一起。雪橇一到，马上开始换马。换马的动作特别迅速，这里的二十四匹马刚刚解下，那里的二十四匹马马上就套上了，一刻也不会耽搁。要是车夫没有这种本领的话，他就要遭殃了。庞大的雪橇在惯性的作用下，一直要冲到前方四十俄里才能停下来。从前还真出现过一次意外，结果车夫跟在马屁股后面整整追了十俄里。

先生们，的确是十俄里，而不是四十俄里。那个车夫是幸运儿。路面出現了一个大坑，雪橇被迫停了下来；不然的话，他就要再跑上三十俄里。

从圣彼得堡到莫斯科的路上并没有发生什么惊险的事情，不过有几个小插曲还是值得一提的。在我们匆匆忙忙赶路时，竟突然闯出一头野狼。它直接朝我们的一匹小马扑了过去。我急忙挥起马鞭，马鞭在空中呼啸着打成一个活圈。我用这圈套住了狼的脖子，将它活活勒死。

整个过程干净利索，女皇陛下还没来得及看清楚，野狼就死了。她特别高兴，不仅嘉奖了我，还额外奖励我一万卢布。

女皇陛下的雪橇又飞驰起来，没过多久，忽然有人惊叫。我赶忙冲进女皇陛下的卧室看个明白。原来，我们的雪橇驶上了一条崎岖不平的道路。雪橇开始剧烈地颠簸起来，眼看就要翻了。我发现墙角处是雪橇往上跳得最高的地方，于是迅速站在那里，使劲往下压，雪橇居然获得了神奇的平衡。女皇陛下当即夸奖我：“闵希豪森，你果然名不虚传，完全不像某些人，只有吃面包的本领。”

我们又策马前进，突然看到天空中飞过一队野鸭。我们的队伍里有一位几何学家，他用手上的仪器迅速地进行测量并算出了读数。我目测了一下，料想能把它们全部打下来。于是，我把一颗拖着长长棉线的子弹压在枪膛里，棉线上涂满了努比亚的龙油。我迅速扣动扳机，子弹正好从野鸭的颈项里穿过去，一直连到最后一只。当然，主要是它们飞在一条直线上，不然也决不会有这种可能。看到野鸭们全部跌落下来，在场的人无不惊愕称奇。雪橇一刻也没有停留。我们把野鸭一一装上。一路上，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是女皇那支非凡卓越的军队。这可是有真凭实据的：

途中，我们要经过一块低洼地。那里有一条弯弯曲曲的小河，河面上却

没有桥。女皇的几十万军队迅速集合，按照地势的高低，或躺或跪地叠加起来，用身体填平了这个洼谷。最上面一层士兵还把盾牌举起，形成了平坦的大道。为了弄得更像一条路，盾牌上面还铺洒了一层松软的白雪。当我们疾驰而过时，一点儿没有察觉到有什么异样。直到下面的士兵高喊“女皇万岁”时，我们才发现下面的路原来是这些可爱的士兵筑成的。他们在这里用身体铺路搭桥已经足足两天，却仍旧如此坚强挺拔，就像一堵城墙。这是多么强大的军队啊！

馅饼里的小人

市府官员们在市议会大厅欢迎女皇，她赏脸在那里用了午餐。宴会厅豪华又富贵，餐桌上有数不尽的山珍海味，倾倒的甜酒佳酿就像哗哗流动的溪水。

我这里还想提一下那种特殊的酥皮点心，它肯定是所有点心中的极品。这点心如一轮满月，是一种用鱼、肉、菜等混制的酥皮馅儿饼。当我们打开饼的盖子，准备欣赏一番时，里面走出一位逗人喜爱的小男孩，身上撒了一层香粉。小人儿礼貌地鞠了一躬，举起双手，给女皇献上五首诗歌。女皇先是大吃了一惊，继而一阵欢笑，仪态万千地赞赏道：“人们简直相信已经进入了神仙王国。闵希豪森，这肯定是阁下的杰作吧？”她向我微笑着，轻轻地鼓着掌。

我连忙回答说：“女皇陛下，正是出自于您的臣仆之手。”

她把那首诗交给宫廷差役，吩咐他把它挂在她的房间里。女皇慈祥地握着小人儿的手，并宣布把他收为宫廷侍童。说句真心话，这还是我在第一次旅行时留下来的玩意，一直搁在这里。这期间，小人儿已经长大了许多。

晚上举办彩灯晚会。我虽然不是舞迷，但女皇再三邀请，盛情难却，只得欣然前往。

之后，我又护送女皇回圣彼得堡。一路平安，沿途也没有奇特的事情发生。

恶魔出道

休息了几天之后，大家都从疲劳中恢复过来。在俄罗斯，冬季是最适合旅游的季节。我又乘上雪橇前往诺夫哥罗德。在离诺夫哥罗德还有半个钟头路程时，我突然遇到一头野熊。那熊横冲直撞，没头没脑地朝着我的雪橇冲过来。我屏住气，默默地躺在雪橇上。野熊刚把前掌搁到雪橇上，我就举起土耳其弯刀奋力刺过去。刀从它的前掌一直捅出去，把野熊死死地钉在雪橇上。我高兴地看到，熊坐在那里，辛勤地赶车，却不能离开雪橇半步。

我正想引着雪橇朝诺夫哥罗德城内驶去，迎面却走过来一队人马。那是牧师带着一批圣徒，正在庆祝尼波摩克圣人节。队列里的人非常虔诚，他们错把我那弯刀看成了一个十字架——不过话又说回来，从外形来看的确很像。他们当时以为尼波摩克圣人亲自造访人间，于是都不由得跪下，齐声唱起了赞歌。

可是“圣人”——那头熊并不理会这些虔诚的举动。它猛地挣开了身子，带着刀在人群中横冲直撞，顿时血流成河。大家这才相信，原来不是圣人降世，而是魔鬼出道。

汗流成河

很多人希望借助水路旅行，其中的原因我无需多说，相信大家都非常清楚。但要是说人能靠着自己变出的水来旅行，恐怕您无法接受。我亲身经历过这样的事，虽然说起来像在讲故事，不过是千真万确的。

有一次，我们几个人相邀外出打猎。我们的运气真不错，在树林里，在拉杜界湖打到了许多猎物。我们还射倒了一头公鹿，它头上共有一百四十四个叉角，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见到这样的动物。

后来，我又发现一头长着二百七十个叉角的公鹿。我在后面穷追不舍，不知不觉中就跟自己的伙伴走散了。

时值中午，骄阳似火，酷暑难耐，我早就疲惫不堪了。怎么办？孤单单一人，饥肠辘辘，身边没有狗，没有打猎的同伴。于是我索性一屁股坐下来，慢慢地吃完了随身带着的干粮，然后把头枕在猎袋上，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我当时躺在一小山坡上，由于天气炎热，才睡下不久便大汗淋漓。又过了一会，身下的汗水慢慢变成了小溪。我像乘坐一艘小船，随着我的猎袋一起往下漂。一阵强烈的抖动把我惊醒，我睁眼一看，我的猎狗“苏丹”正咬住我挂着的猎袋，把我从急流中拉扯着救了回来。原来在我睡着的时候，我已顺河流朝着拉杜界湖漂下去了。多险啊！

我纵身跳起，欣喜地拥抱着爱犬“苏丹”，然后带着它回到了圣彼得堡。晚上，我跟女皇陛下一起用餐。席间，我把白天的惊险遭遇告诉了她，她惊讶得半天没合上嘴。

喝酒比赛

我曾经跟圣彼得堡的宫廷酒窖管理员打了个赌，要是你们去圣彼得堡，可以问他，他一定没有忘记。

那个酒窖管理员酒量惊人，远近闻名。女皇陛下深知这一点，于是常常与人打赌，为此还赢了很多钱。

在一次又一次的比赛后，管理员的肚子越来越大，几乎就跟海德堡的大酒桶一般。这么大的肚子让他走路困难，因此他只好躺在板车上让下人拉着才能出门。

当得知我要和他进行喝酒比赛时，他十分得意地笑了起来：“今天我已经喝过了。要是你想正儿八经地比赛，就等到明天下午吧。到那时，我们再见分晓。”

我向俄国酒量最大的人提出挑战，还押上了十万卢布，这事在俄国迅速传开了。女皇还特别恩准我可以自行决定用何种酒进行比赛，也可以按照自己的喜好来布置比赛的场所。总之，怎么舒服怎么来。女皇还特地下了一道手谕，可见她对此有多么重视。

第二天下午，我如约前去对阵。尽管大家都不看好我，可我自己却早已胸有成竹。

走进酒窖，我看到管理员舒舒服服地横躺在沙发上，许多人在一旁帮忙，给他递酒。酒窖里的酒品种很多，味道也很好。我自然不会错过这么好的机会，每种都尝了一点，为的是保存实力参加比赛。

他开始喝酒，我闲着也是闲着，就给他讲起了我的各种冒险经历。他听得迷迷糊糊，喝得醉熏熏的。到了晚上九点，他已经不能再喝。前前后后，

他总共喝了五百公升。他已经不能动弹，后来居然睡着了。等到醒来时，他口渴难耐，拼命要水喝。周围帮忙倒茶的人飞奔着来来去去，川流不息。

第三天，轮到我上阵了。我选中了酒窖中最大最名贵的一桶酒，并让人将它放在指定的位置上。虽然酒窖管理员很不情愿，但他得遵守女皇的手谕。我请人在酒桶上安装了一根导管和一个龙头。宫廷木匠的手艺真是高超，居然把我的想法原原本本地呈现了出来。

下午，我如期来到赛场。我坐在酒桶前，拧开龙头，下面放着一只漏斗，与我的嘴巴相连。我就这么舒服地坐着，美酒源源不断地流入我的口中，我喝得津津有味。说实话，这酒真不错。管理员在一旁看得目瞪口呆，连连耸肩。原本准备给我递酒的人这时只能闲着两手，不知如何是好。

闻讯前来看热闹的人越来越多，大家对这样自在的喝酒方式赞不绝口。等到下午四点，女皇也亲自赶了过来。她连连鼓掌，称赞道：“了不起，闵希豪森，你赢了。”

我拧上龙头，站起身，全身上下没有一点儿变化。大酒桶已经空了一半，要是让我喝到晚上九点时分，我或许能喝光几大桶，并且一点儿不会有醉意。

虽然女皇陛下输了，但她一点也不难受。她为了庆祝我的胜利，特地举办了一场舞会。舞会结束后，我如约领到了十万卢布。